

## 其他資訊

董事現提呈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寶姿時裝有限公司（“寶姿”或“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的中期報告和未經審核的財務報告。

### 中期股息及過戶登記截止時間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溢利為人民幣 0.452 億元（0.055 億美元），董事會已宣派截至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人民幣 0.16 元，股息總金額人民幣 0.2173 億元（0.0262 億美元），將支付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在冊的股東。

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支付的中期股息將支付予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在公司股東成員名冊上的股東。股東成員名冊將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二十七日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前後兩日均包括在內）期間內停止登記，該期間的任何股份轉讓均屬無效。

為獲得以上股息分配資格，所有的股票轉讓和必要的股權證書都必須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二十四日下午四點鐘之前寄存到公司設在香港的股票登記分部即：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香港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 樓 1712-16 室。

## 董事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寶姿的董事為以下各人士：

### 執行董事：

陳漢傑 先生

陳啓泰 先生

Bourque, Pierre Frank 先生

### 非執行董事：

Kunnasagaran Chinniah 先生

Janine Tran Chanh Lien 女士

### 獨立非執行董事：

Rodney Ray Cone 先生

鄭慧玲 女士

Lara Magno Lai 女士

## 董事和高層管理人員的權益及淡倉權益

截止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52 條規定本公司設置的權益登記冊所載，各董事、行政總裁及其聯繫人士在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

第 XV 部) 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之權益如下：

(i) 本公司股份每股 0.01 港幣 (“股份”)

	個人 權益	公司 權益	家族 權益	其他 權益	權益 總數
陳漢傑先生 <sup>1</sup>	0	62,772,819	0	0	62,772,819
陳啓泰先生 <sup>1</sup>	0	62,772,819	0	0	62,772,819
Pierre Frank Bourque 先生	0	0	0	0	0
Kunnsagaran Chinniah 先生	0	0	0	0	0
Janine Tran Chanh Lien 女士	0	0	0	0	0
Rodney Ray Cone 女士	0	0	0	0	0
鄭慧玲女士	0	0	0	0	0

註釋：

1. Ports International Enterprise Limited (“PIEL”) 擁有 872,819 股股份，PIEL 已發行股本由陳漢杰先生和陳啓泰先生各占 50%。PIEL 直接附屬公司 CFS International Inc 擁有 61,900,000 股股份。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陳漢傑先生和陳啓泰先生各自因持有 PIEL 的權益而被視為持有該等股份的權益，約占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 46.22%。

(ii) 本公司購股權

	未行使之購 股權數目	占已發行股本 總額百分比
Pierre Frank Bourque 先生	45,000	0.03%
Rodney Ray Cone 先生	15,000	0.01%
鄭慧玲女士	15,000	0.01%

除上文所披露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52 條規定本公司設置的權益登記冊所載，各董事、行政總裁或彼等之聯繫人士概無擁有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權益或淡倉權益，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權益。

截止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計劃項下未行使之購股權數目明細如下：

	在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未行使之購股權數目	本期授予購股權股數	本期行使購股權股數	本期廢除購股權股數	每股行使價格(港幣)	授予購股權時間	行使期限開始	行使期限截止
陳漢傑先生	0	0	0	0	10.5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陳啓泰先生	0	0	0	0	10.5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Mr. Pierre Frank Bourque	0	45,000	0	0	10.50	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三日	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三日	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日
Mr. Kunnasagaran Chinniah	0	0	0	0	10.5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Ms. Janine Tran Chanh Lien	0	0	0	0	10.5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Mr. Rodney Ray Cone	0	15,000	0	0	10.50	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三日	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三日	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日
鄭慧玲女士	0	15,000	0	0	10.50	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三日	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三日	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日
連續契約雇員	0	3,425,000	0	0	10.50	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三日	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三日	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日

附註：購股權只在下列相應的有效期內行使：

購股權可行使股份比例	可行使日期
1/3	授出日期當日一年後
1/3	授出日期當日二年後
1/3	授出日期當日三年後

董事會可酌情調整以上部分或全部可行使日期。

## 主要股東

截止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和期貨條例》的第 336 條規定本公司設置的權益登記冊所載，股東（擁有上述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權益之本公司董事、行政總裁除外）擁有本公司股份及淡倉權益如下：

股東名稱	股票級別	身份	占本公司股份數目	占本公司股份總數目	占已發行股本總額百分比
CFS International Inc.	普通股	實益擁有人	61,900,000	61,900,000	45.58%
Ports International Enterprises Limited	普通股	實益擁有人	872,819	62,772,819	46.22%
		所控制的法團權益	61,900,000		
Tetrad Ventures Pte. Limited	普通股	實益擁有人	12,727,181	12,727,181	9.37%
GIC Special Investments Pte. Ltd.	普通股	所控制的法團權益	12,727,181	12,727,181	9.37%
Government of Singapore Investment Corp. Pte. Ltd.	普通股	所控制的法團權益	12,727,181	12,727,181	9.37%
Government of Singapore Investment Corporation (Ventures) Pte. Ltd.	普通股	所控制的法團權益	12,727,181	12,727,181	9.37%
Minister for Finance (Incorporated) Singapore	普通股	所控制的法團權益	12,727,181	12,727,181	9.37%
Baring Asset Management	普通股	投資經理	6,870,000	6,870,000	5.06%

附註：上述相關實體擁有的本公司股份權益皆為好倉

截止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除上文所披露之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36 條規定本公司存置之權益登記冊所載，並無任何其他人士擁有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或淡倉權益。

## 董事之重大合約權益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簽訂任何涉及本集團業務而本公司董事直接或間接在其中擁有重大權益之重要合約。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股份

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股份。

## 優先股

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或百慕達相關法律項下並無載有優先股之規定。

## 退休計劃

本集團在中國參與中國政府的員工退休養老金福利計劃，香港員工參與了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的強制性公積金供款計劃。

## 控股股東之股票質押

本集團控股股東並無向任何第三方質押其股票權益。

## 公司管治

公司並無董事知悉任何資料足以合理地指出公司在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的任何期間沒有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 14 所載《最佳應用守則》的規定。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 10 的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公司特別查詢後，所有董事均已確認在截止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半年期間遵守標準守則及董事證券交易的所有應用守則。董事會成員由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其中至少有一名持有相關執業資格證書或財務經驗或財務管理企業經驗。

## 審核委員會

由兩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獨立審核委員會審閱了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的中期財務報告和核數師獨立審閱報告，並向董事會呈交其意見。且審核委員會並簽署了本公司採納的財務原則。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指定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其中至少有一名持有相關執業資格證書或財務經驗或財務管理企業經驗。

### 公眾持股量有效申明

截止於二零零四年八月二十五日，根據本公司和董事知悉的公開資訊，本公司 44.41%的股份由公眾人士持有。



董事會代表

**陳漢傑**

主席

二零零四年八月二十五日

中國，廈門